

附件一

山域嚮導專業人員證書							
山域嚮導專業人員 證書類別		○○○○		證書編號		○○字第0000號	
持證 人	姓名		血型		性別		照片
	出生日期	中華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					
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或 護照號碼						
有效期間		中華民國○○年○月○日至○○年○月○日					
在職專業訓練日 期及時數							
效期展延期間：							
其他記載事項							
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第十條第一項：「山域嚮導證書有效期間為四年；經累計二十四小時以上複訓合格，並於證書有效期間內取得第十一條第二款參加安全講習活動證明者，於效期屆滿一個月前至六個月內，得向本部申請展延證書效期，每次展延期間為四年」。							
教育部體育署							
中華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							